

证券代码：600708

证券简称：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23-083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徐汇区漕溪北路 595 号 A 座五楼会议中心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21,037,2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78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吉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苏朋程先生出席；全体高管均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后续事宜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0,602,610	98.2646	874,392	1.6980	19,300	0.0374

-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1,024,654	99.9990	653	0.0001	11,900	0.00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后续事宜的提案	50,585,710	98.2640	874,392	1.6985	19,300	0.0375
2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51,466,849	99.9756	653	0.0013	11,900	0.023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一，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大都市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农工商绿化有限公司已对提案一回避表决。所作出的决议为普通决议，由出席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二，所作出的决议为普通决议，由出席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一、提案二，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俊岭、于胜寒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各项决议的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6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